

毛泽东 邓小平
论党的民主集中制



人民出版社



2 022 5061 5

毛泽东 邓小平
论党的民主集中制

人 民 出 版 社



2 022 5061 5

毛泽东 邓小平
论党的民主集中制

MAOZEDONG DENGXIAOPING
LUN DANG DE MINZHUIZHONGZHI

中共中央办公厅调研室编

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3.75 印张 66,000 字
1990 年 10 月第 1 版 1990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8,000

ISBN 7-01-000791-8/D·266 定价 1.45 元

编 辑 说 明

党的民主集中制是党的群众路线在党的生活中的体现。为了帮助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全面理解和深入贯彻党的十三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进一步加强民主集中制的建设，我们编选了这本《毛泽东 邓小平论党的民主集中制》。

全书共十六篇。其中大部分是节选，部分是全文。本书系集体编辑，由王青林、李英唐、李冰、李红锋同志主持编辑工作。

中共中央办公厅调研室

一九九〇年四月

目 录

毛 泽 东

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	1
(一九二九年十二月)	
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	5
(一九三八年十月)	
关于健全党委制	8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日)	
党委会的工作方法	10
(一九四九年三月十三日)	
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6
(一九六二年一月三十日)	

邓 小 平

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	32
(一九五六年九月十六日)	
共产党要接受监督	48
(一九五七年四月八日)	
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54
(一九六二年二月六日)	

建设一个成熟的有战斗力的党	65
(一九六五年六月、十二月)	
在中央军委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70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	73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82
(一九七九年三月三十日)	
新时期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任务	85
(一九七九年六月十五日)	
目前的形势和任务	89
(一九八〇年一月十六日)	
坚持党的路线，改进工作方法	91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	
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	93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	

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

(一九二九年十二月)

毛泽东

关于极端民主化

红军第四军在接受中央指示之后，极端民主化的现象，减少了许多。例如党的决议比较地能够执行了；要求在红军中实行所谓“由下而上的民主集权制”、“先交下级讨论，再由上级决议”等项错误主张，也没有人再提了。但是在实际上，这种减少，只是一时的和表面的现象，还

* 这是毛泽东为红军第四军第九次党的代表大会写的决议的第一部分。中国人民军队的建设，是经过了艰难的道路的。中国红军（抗日时期是八路军、新四军，现在是人民解放军）从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南昌起义创始，到一九二九年十二月，经过了两年多的时间。在这个时期内，红军中的共产党和各种错误思想作斗争，学到了许多东西，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经验。毛泽东写的这个决议，就是这些经验的总结。这个决议使红军肃清旧式军队的影响，完全建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础上。这个决议不但在红军第四军实行了，后来各部分红军都先后不等地照此做了，这样就使整个中国红军完全成为真正的人民军队。中国人民军队中的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以后有广大的发展和创造，现在的面貌和过去大不相同了，但是基本的路线还是继承了这个决议的路线。本书节选其中两节。

不是极端民主化的思想的肃清。这就是说，极端民主化的根苗还深种在许多同志的思想中。例如对于决议案的执行，表示种种勉强的态度，就是证据。

纠正的方法：

(一) 从理论上铲除极端民主化的根苗。首先，要指出极端民主化的危险，在于损伤以至完全破坏党的组织，削弱以至完全毁灭党的战斗力，使党担负不起斗争的责任，由此造成革命的失败。其次，要指出极端民主化的来源，在于小资产阶级的自由散漫性。这种自由散漫性带到党内，就成了政治上的和组织上的极端民主化的思想。这种思想是和无产阶级的斗争任务根本不相容的。

(二) 在组织上，厉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生活。其路线是：

1 党的领导机关要有正确的指导路线，遇事要拿出办法，以建立领导的中枢。

2 上级机关要明了下级机关的情况和群众生活的情况，成为正确指导的客观基础。

3 党的各级机关解决问题，不要太随便。一成决议，就须坚决执行。

4 上级机关的决议，凡属重要一点的，必须迅速地传达到下级机关和党员群众中去。其办法是开活动分子会，或开支部以至纵队的党员大会(须看环境的可能)，派人出席作报告。

5 党的下级机关和党员群众对于上级机关的指

示，要经过详尽的讨论，以求彻底地了解指示的意义，并决定对它的执行方法。

关于非组织观点

四军党内存在着的非组织的观点，其表现如下：

甲 少数不服从多数。例如少数人的提议被否决，他们就不诚意地执行党的决议。

纠正的方法：

(一) 开会时要使到会的人尽量发表意见。有争论的问题，要把是非弄明白，不要调和敷衍。一次不能解决的，二次再议(以不妨碍工作为条件)，以期得到明晰的结论。

(二) 党的纪律之一是少数服从多数。少数人在自己的意见被否决之后，必须拥护多数人所通过的决议。除必要时得在下一次会议再提出讨论外，不得在行动上有任何反对的表示。

乙 非组织的批评：

(一) 党内批评是坚强党的组织、增加党的战斗力的武器。但是红军党内的批评有些不是这样，变成了攻击个人。其结果，不但毁坏了个人，也毁坏了党的组织。这是小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表现。纠正的方法，在于使党员明白批评的目的是增加党的战斗力以达到阶级斗争的胜利，不应当利用批评去做攻击个人的工具。

(二)许多党员不在党内批评而在党外去批评。这是因为一般党员还不懂得党的组织(会议等)的重要，以为批评在组织内或在组织外没有什么分别。纠正的方法，就是要教育党员懂得党的组织的重要性，对党委或同志有所批评应当在党的会议上提出。

中国共产党 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

(一九三八年十月)

毛泽东

党的纪律

鉴于张国焘严重地破坏纪律的行为，必须重申党的纪律：（一）个人服从组织；（二）少数服从多数；（三）下级

-
- * 这是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六届中央委员会扩大的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的一部分。这次会议批准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共中央政治局的路线，是一个很重要的会议。毛泽东在报告中提出“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这一个问题，便是为的使全党同志明确地知道并认真地负起中国共产党领导抗日战争的重大历史责任。全会确定了坚持抗日统一战线的方针，同时指出在统一战线中应当有团结又有斗争，“一切经过统一战线”的提法对于中国情况是不合适的，这样就批判了关于统一战线问题上的迁就主义的错误；毛泽东在会上做结论时所说的“统一战线中的独立自主问题”，就是关于这方面的问题。全会同时又确定了全党从事组织人民的抗日武装斗争的极端重要性，决定党的主要工作方面是战区和敌后，而批判了把战胜日本侵略者的希望寄托于国民党军队以及把人民的命运寄托于国民党统治下的合法运动等项错误思想；毛泽东在做结论时所说的“战争和战略问题”，就是关于这一方面的问题。本书节选其中的两节。

服从上级；（四）全党服从中央。谁破坏了这些纪律，谁就破坏了党的统一。经验证明：有些破坏纪律的人，是由于他们不懂得什么是党的纪律；有些明知故犯的人，例如张国焘，则利用许多党员的无知以售其奸。因此，必须对党员进行有关党的纪律的教育，既使一般党员能遵守纪律，又使一般党员能监督党的领袖人物也一起遵守纪律，避免再发生张国焘事件。为使党内关系走上正轨，除了上述四项最重要的纪律外，还须制定一种较详细的党内法规，以统一各级领导机关的行动。

党的民主

处在伟大斗争面前的中国共产党，要求整个党的领导机关，全党的党员和干部，高度地发挥其积极性，才能取得胜利。所谓发挥积极性，必须具体地表现在领导机关、干部和党员的创造能力，负责精神，工作的活跃，敢于和善于提出问题、发表意见、批评缺点，以及对于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从爱护观点出发的监督作用。没有这些，所谓积极性就是空的。而这些积极性的发挥，有赖于党内生活的民主化。党内缺乏民主生活，发挥积极性的目的就不能达到。大批能干人材的创造，也只有在民主生活中才有可能。由于我们的国家是一个小生产的家长制占优势的国家，又在全国范围内至今还没有民主生活，这种情况反映到我们党内，就产生了民主生活不足的现象。

这种现象，妨碍着全党积极性的充分发挥。同时，也就影响到统一战线中、民众运动中民主生活的不足。为此缘故，必须在党内施行有关民主生活的教育，使党员懂得什么是民主生活，什么是民主制和集中制的关系，并如何实行民主集中制。这样才能做到：一方面，确实扩大党内的民主生活；又一方面，不至于走到极端民主化，走到破坏纪律的自由放任主义。

在我们军队中的党组织，也须增加必要的民主生活，以便提高党员的积极性，增强军队的战斗力。但是军队党组织的民主应少于地方党组织的民主。无论在军队或在地方，党内民主都应是为着巩固纪律和增强战斗力，而不是削弱这种纪律和战斗力。

扩大党内民主，应看作是巩固和发展党的必要的步骤，是使党在伟大斗争中生动活跃，胜任愉快，生长新的力量，突破战争难关的一个重要的武器。

关于健全党委制*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日)

毛泽东

党委制是保证集体领导、防止个人包办的党的重要制度。近来有些(当然不是一切)领导机关，个人包办和个人解决重要问题的习气甚为浓厚。重要问题的解决，不是由党委会议做决定，而是由个人做决定，党委委员等同虚设。委员间意见分歧的事亦无由解决，并且听任这些分歧长期地不加解决。党委委员间所保持的只是形式上的一致，而不是实质上的一致。此种情形必须加以改

* 这是毛泽东为中共中央起草的一个决定。关于这个文件的意义，邓小平一九五六年九月十六日在中共八大上所作的《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说：“在我们党内，从长时期以来，由党的集体而不由个人决定重大的问题，已经形成一个传统。违背集体领导原则的现象虽然在党内经常发生，但是这种现象一经发现，就受到党中央的批判和纠正。中央在一九四八年九月关于健全党委制的决定，对于加强党的集体领导，尤其起了重大的作用。……这个决定在全党实行了，并且直到现在仍然保持着它的效力。……这个决定的重要意义，在于它总结了党内认真实行集体领导的成功的经验，促使那些把集体领导变为有名无实的组织纠正自己的错误，并且扩大了实行集体领导的范围。”

变。今后从中央局至地委，从前委至旅委以及军区（军分会或领导小组）、政府党组、民众团体党组、通讯社和报社党组，都必须建立健全的党委会议制度，一切重要问题（当然不是无关重要的小问题或者已经会议讨论解决只待执行的问题）均须交委员会讨论，由到会委员充分发表意见，做出明确决定，然后分别执行。地委、旅委以下的党委亦应如此。高级领导机关的部（例如宣传部、组织部）、委（例如工委、妇委、青委）、校（例如党校）、室（例如研究室），亦应有领导分子的集体会议。当然必须注意每次会议时间不可太长，会议次数不可太频繁，不可沉溺于细小问题的讨论，以免妨碍工作。在会议之前，对于复杂的和有分歧意见的重要问题，又须有个人商谈，使委员们有思想准备，以免会议决定流于形式或不能做出决定。委员会又须分别为常委会和全体会两种，不可混在一起。此外，还须注意，集体领导和个人负责，二者不可偏废。军队在作战时和情况需要时，首长有临机处置之权。

党委会的工作方法*

(一九四九年三月十三日)

毛泽东

一、党委书记要善于当“班长”。党的委员会有一二十个人，象军队的一个班，书记好比是“班长”。要把这个班带好，的确不容易。目前各中央局、分局都领导很大的地区，担负很繁重的任务。领导工作不仅要决定方针政策，还要制定正确的工作方法。有了正确的方针政策，如果在工作方法上疏忽了，还是要发生问题。党委要完成自己的领导任务，就必须依靠党委这“一班人”，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书记要当好“班长”，就应该很好地学习和研究。书记、副书记如果不注意向自己的“一班人”作宣传工作和组织工作，不善于处理自己和委员之间的关系，不去研究怎样把会议开好，就很难把这“一班人”指挥好。如果这“一班人”动作不整齐，就休想带领千百万人去作战，去建设。当然，书记和委员之间的关系是少数服从多数，这同班长和战士之间的关系是不一样的。这里不过

* 这是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所作的结论的一部分。

是一个比方。

二、要把问题摆到桌面上来。不仅“班长”要这样做，委员也要这样做。不要在背后议论。有了问题就开会，摆到桌面上来讨论，规定它几条，问题就解决了。有问题而不摆到桌面上来，就会长期不得解决，甚至一拖几年。“班长”和委员还要能互相谅解。书记和委员，中央和各中央局，各中央局和区党委之间的谅解、支援和友谊，比什么都重要。这一点过去大家不注意，七次代表大会⁽¹⁾以来，在这方面大有进步，友好团结关系大大增进了。今后仍然应该不断注意。

三、“互通情报”。就是说，党委各委员之间要把彼此知道的情况互相通知、互相交流。这对于取得共同的语言是很重要的。有些人不是这样做，而是象老子说的“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²⁾，结果彼此之间就缺乏共同的语言。我们有些高级干部，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理论问题上也有不同的语言，原因是学习还不够。现在党内的语言比较一致了，但是，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例如，在土地改革中，对什么是“中农”和什么是“富农”，就还有不同的了解。

四、不懂得和不了解的东西要问下级，不要轻易表示赞成或反对。有些文件起草出来压下暂时不发，就是因为其中还有些问题没有弄清楚，需要先征求下级的意见。我们切不可强不知以为知，要“不耻下问”⁽³⁾，要善于倾听下面干部的意见。先做学生，然后再做先生；先向下